



## 第五十七届会议

议程项目 126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的  
行政和预算问题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的行政和预算问题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目录

	段次	页次
一. 导言 .....	1-6	3
二. 审议委员会的报告 .....	7-18	4
财政问题 .....	16	6
维持和平储备基金 .....	17	6
暂停不用的信托基金 .....	18	6
三. 秘书长关于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问题的报告 .....	19-142	6
将各种不同维持和平行动的账户合并的可行性的报告 .....	20-28	7
2001-2002 财务执行情况 .....	29-32	8
灵活性 .....	33-35	8
财务授权 .....	36	9
按成果编制预算、制定目标和编制格式 .....	37-56	9
2003/04 年概算 .....	57	12



军事人员和警察人员 .....	58-59	12
特遣队自备装备安排的管理 .....	60-76	13
文职人员事项 .....	77-85	16
驻地调查员和驻地审计员 .....	86-95	17
非消耗性设备 .....	96-99	20
通信和信息技术 .....	100-106	21
空中运输 .....	107-114	22
车队保险 .....	115	23
采购与合同管理 .....	116-122	23
旅行 .....	123-124	24
银行费用 .....	125-126	25
训练 .....	127-133	25
杂项用品、服务和装备 .....	134-136	26
死亡和伤残福利 .....	137-138	26
外地特派团的清理结束 .....	139-141	27
安全 .....	142	27
附件		
一. 按维持和平行动开列特派团安全资源摘要 .....		28
二. 按维持和平行动开列特派团安全资源摘要 .....		29

## 一. 引言

1.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在 2003 年 2 月 4 日至 4 月 28 日举行的会议期间审议了下列维持和平行动 2001 年 7 月 1 日至 2002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财务执行情况报告和 2003 年 7 月 1 日至 2004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概算。咨询委员会关于每一特派团的报告作为本报告的增编提出：

- (a) 联合国格鲁吉亚观察团（联格观察团）(A/57/772/Add. 1)；
- (b) 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西撒特派团），(A/57/772/Add. 2)；
- (c) 联合国塞拉利昂特派团（联塞特派团）(A/57/772/Add. 3)；
- (d) 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联塞部队）(A/57/772/Add. 4)；
- (e) 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科索沃特派团）(A/57/772/Add. 5)；
- (f) 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联黎部队）(A/57/772/Add. 6)；
- (g) 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观察员部队）(A/57/772/Add. 7)；
- (h) 联合国埃塞俄比亚和厄立特里亚特派团（埃厄特派团）(A/57/772/Add. 8)；
- (i) 意大利布林迪西联合国后勤基地（后勤基地）(A/57/772/Add. 9)；
- (j) 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联刚特派团）(A/57/772/Add. 10)；<sup>1</sup>
- (k) 联合国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东帝汶过渡当局）和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东帝汶支助团）(A/57/772/Add. 11)。

2. 咨询委员会审议了秘书长的一份报告，题为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经费筹措概览：2001 年 7 月 1 日至 2002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预算执行情况和 2003 年 7 月 1 日至 2004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预算 (A/57/723)。这样的报告是首次提出，其中一些材料原先作为行预咨委会维持和平行动问题总报告的附件。因此，有关的这些附件就不再列入最新的行预咨委会总报告中。行预咨委会关于秘书长上述报告的进一步评论载于下文第 42 段。

3. 咨询委员会还审议了秘书长的以下报告：

(a) 联合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特派团（波黑特派团）2002 年 7 月 1 日至 2002 年 6 月 30 日期间财政执行情况，包括贝尔格莱德和萨格勒布的联络处和联合国普雷维拉卡观察团（联普观察团）(A/57/684)。委员会有关报告载于 A/57/773；

(b) 2001 年 7 月 1 日至 2002 年 6 月 30 日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预算执行情况报告 (A/57/725) 和 2003 年 7 月 1 日至 2004 年 6 月 30 日期间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的预算 (A/57/732)。

<sup>1</sup> 包含咨询委员会对秘书长关于机场服务合同现状的报告 (A/57/756) 的意见。

4. 咨询委员会以下各段提出的评论、意见和建议还考虑到秘书长的如下报告：

(a) 死亡抚恤金和伤残津贴 (A/C. 5/56/41 和 A/C. 5/57/37) (见下文第 137 和 138 段)；

(b) 关于注销已清理结束特派团特遣队所属装备的进度报告 (A/C. 5/56/43) (见下文第 60-76 段)；

(c) 处理维持和平特派团装备捐助和自我维持费用报销要求的进度报告 (A/C. 5/56/44) (见下文第 60-76 段)；

(d) 改革确定偿还特遣队所属装备费用给会员国的程序 (A/56/939) (见下文第 60-76 段)；

(e) 湿租赁、干租赁和自我维持安排的各项实际问题 (A/57/397) (见下文第 60-76 段)；

(f) 维持和平行动驻地调查员的经验 (A/57/494) (见下文第 86-95 段)；

(g) 将各种不同维持和平行动的账户合并的可行性 (A/57/746) (见下文第 20-28 段)。

5. 秘书长关于财政近况、财务执行报告以及一些已结束或行将结束的特派团资产处置的提案没有能及时定稿以供委员会 2003 年冬季会议审议。委员会将在 2003 年 5 月初的会议上讨论这些报告。

6. 咨询委员会就联合国伊拉克-科威特观察团 (伊科观察团) 的问题进行了初步讨论。鉴于该地区的事态发展，委员会目前不会编制关于伊科观察团的报告，这个问题将等待情况明朗后再进行讨论。秘书长代表告知委员会，他们将在 2003 年 5 月提供最新情况。委员会打算在 2003 年 5 月底之前提出报告，评论秘书长关于伊科观察团的执行情况报告，并就 2003 年 7 月 1 日之后期间的要求提出建议。

## 二. 审议委员会的报告

7. 咨询委员会按照财务条例 12.11 审议了审计委员会向大会提出的关于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 2002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账务的报告 (A/57/5, 第二卷, 第二章)。<sup>2</sup> 审计的范围还包括两个由经常预算提供经费的特派团，一个“政治事务特派团”和联合国后期基地。经过审计的特派团清单载于报告附件一。**咨询委员会赞扬审计委员会所提报告的质量及其精减格式。**

8. 咨询委员会还收到秘书长的一份报告，说明审计委员会关于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 2002 年 6 月 30 日终了期间的各项建议的执行情况 (A/57/416/Add. 2)。委

<sup>2</sup> 见《大会正式记录，第五十七届会议，补编第 5 号》和更正 (A/57/5 和 Corr. 1)。

员会审议这些事项时同审计委员会的审计事务委员会成员进行会谈。咨询委员会对于审计委员会报告所涉一般事项提出的评论意见见下文第 9 至 18 段。咨询委员会对于审计委员会所提特定问题提出的意见和建议载于下文论述秘书长关于维持和平行动的报告的第三节内有关段落。

9. 咨询委员会注意到在某些情况下，审计委员会进一步探讨了原先由咨询委员会在关于维持和平行动的报告中提出的事项。审计委员会在报告（A/57/5，第二卷，第二章，第 9 段）中表示审查了行政当局为执行关于 2002 年 6 月 30 日终了期间各项建议而采取的行动，并确认一般而言没有重大的未解决事项。行政当局对于审计委员会为 2001 年 6 月 30 日终了期间所提各项建议而采取的行动以及审计委员会的评论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附件二。

10. 咨询委员会同审计事务委员会成员讨论了对于采取后续行动以执行审议委员会过去各项建议什么是最好的报告方式。委员会过去的报告（A/56/887，第 11 段）建议关于后续行动的说明审计委员会应着重于为纠正指出的缺陷而进行的改革和取得的成果，而不仅仅是陈述审计委员会的某一项建议是否已经执行。咨询委员会（A/56/436，第 12 段）还请审计委员会在各项建议的执行情况报告中重点说明各项建议执行的程度及其影响。咨询委员会进一步评论说，是否能进行这样的汇报主要还要看审计委员会的建议有多大的明确性，能够在执行过程中进行监测，以便计量其成果（A/56/887，第 11 段）。

11. 为此目的，咨询委员会认为审计委员会报告附件二的资料应同审计的有关对象一并列入报告的主体。如果审计的事项不包括在本次报告中，则审计委员会可在报告导言部分提及有关建议的执行情况。关于后续行动的说明并入报告主体就不需要另加一个附件二，而可在报告开头部分列一个简表。表中以标题形式列出审计委员会的各项建议以及后续行动资料在报告中的有关段次。咨询委员会同审计事务委员会讨论了实行的方式，铭记审计委员会有权决定审计报告的内容和格式；咨询委员会的建议目的是提供便利，进一步精简，并使审计委员会的报告更加方便用户。

12. 关于审计委员会在财务条例 12.5 下规定的任务，包括它在联合国行政和管理方面的作用，咨询委员会认为审计委员会今后的审计报告应继续并进一步着重于确定所审计的机构是否有效利用了资源。

13. 委员会同审计事务委员会成员讨论了审计员工作量的问题，获知 2000 年 7 月至 2002 年 6 月期间大约使用了 2 000 个审计员周，审计委员会发出了 205 份管理函，28 份审计报告和 3 份特别报告。2003 年间计划进行 150 次审计任务，尽管资源有限，审计委员会预计增加审计人力和管理函的数量 10% 以上，以确保 2002 年 7 月至 2004 年 6 月期间完成适当的审计工作。在这方面咨询委员会回顾它打算在审议 2004-2005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时将审查审计费用是否充分，这一点会影响到审计的范围和审计质量（A/57/439，第 13 段）。

14. 咨询委员会获知，审计委员会的审计工作约 60%是在外地办事处和维持和平特派团进行的。委员会认为，如果秘书处和内部监督事务厅要确保内部审计职能和维持和平特派团的驻地审计能力有效运作，就要大大促进审计委员会的外地工作。咨询委员会获知，维持和平行动驻地审计单位的管理事务多，财务审计工作少。咨询委员会并不认为这是一项缺点，因为审计委员会的财务审计可以由内部审计员的有效管理审计得到加强。

15. 咨询委员会欢迎审计委员会三个成员及其审计小组在执行审计计划和共同审计活动时的协调与合作。委员会相信这种协调与合作将继续使审计资源得到最佳利用。

#### 财政问题

16. 审计委员会报告论述了财政问题（A/57/5, 第二卷，第二章，第 13 至 46 段）。咨询委员会很高兴看到现有各特派团的现金状况改善，因此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履行义务的能力与过去财政期间相比也大大加强（同上，第 14 段）。

#### 维持和平储备基金

17. 关于维持和平储备基金（委员会报告第 18-21 段），咨询委员会注意到 2002 年 6 月 30 日止基金的存量由于应计利息收入而较核可的 1.5 亿美元高出 4 740 万美元。

#### 暂停不用的信托基金

18. 暂停不用的信托基金问题（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25-28 段）涉及两个主要信托基金，支助东帝汶多国部队部署信托基金和支助联合国建立和平和维持和平活动信托基金，2002 年 6 月 30 日的余额分别为 7 740 万美元和 4 070 万美元。按照目前的任务，这些基金不会有进一步的支出。一如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27 段）所述，行政当局打算任命一名工作人员全时致力于结束这些暂停不用的信托基金。咨询委员会预期这名工作人员的经费将来自信托基金方案支助费用所产生的收入。委员会还请行政当局同捐助者成员国建立有效联系以便处置暂停不用的信托基金资产。在这方面，大会或可请有关会员国迅速就此事项向秘书处作出答复。同时请秘书长在一段合理时间内完成结清暂停不用的信托基金的任务。

### 三. 秘书长关于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问题的报告

19. 咨询委员会在审查秘书长的报告时，特别注意预算编制、预算执行、监测和控制等问题。在本报告中，咨询委员会还注意对预算执行的修改和概算作出充分解释问题。在下文关于个别支出用途和管理问题的讨论的各段中，可以找到委员会对适用于大多数的维持和平行动的一般性问题的相关评论。如上文第 8 段所示，咨询委员会也考虑到审计委员会关于这些事项的调查结果和建议。

### 将各种不同维持和平行动的账户合并的可行性的报告

20. 秘书长关于将各种不同维持和平行动的账户合并的可行性的报告(A/57/746)是依照大会第56/293号决议第10段提交的。

21. 尽管该报告指出将各种不同维持和平行动的账户合并与现行财务惯例有抵触(A/57/746, 第4段), 但它载有对实施任何合并之前均需考虑的各种问题的分析。

22. 将各种不同维持和平行动的账户合并将涵盖下列各项:

(a) 大会可就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 包括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和联合国后勤基地通过一个单一决议, 而且如同经常预算, 每一行动构成一款;

(b) 摊款将同安全理事会各项任务规定是否持续脱钩, 在每一财务期间, 会员国仅有一次维持和平摊款, 范围涵盖所有的维持和平行动。

23. 如秘书长报告所指出的, 大会面临的选择可简述如下:

(a) 追溯合并所有账户;

(b) 今后合并所有账户;

(c) 只合并仍在执行任务的维持和平行动的账户并且在未来这样合并。

24. 咨询委员会指出任何这些行动均需修改《联合国财务条例》。此外:

(a) 如果所有账户都追溯合并, 则大会就需审议合并对在此情况下以及在1994年12月23日第49/470号决定所指明的会员国的情况中适用《联合国宪章》第19条所产生的影响。

(b) 如果仅实行仍在执行任务的维持和平特派团的未来合并, 则需要大会考虑采取过渡措施, 从合并之日起, 向特派团提供足够的现金以支付业务开支, 直至收到新的摊款; 还需将债务的结算当作优先事项, 因为可能没有现金资源来支付合并前各个期间的有关债务。

25. 委员会注意到, 秘书长报告(A/57/746, 第13至20段)概述了分阶段方法, 即作为第一步, 可追溯合并仍在执行任务的维持和平特派团的账户, 而对已结束的特派团则维持单独不同的账户。据秘书长说, 这些安排将确保, 从此以后, 会员国及维持和平行动将得益于更有效率和更灵活的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程序, 同时避免与已结束的特派团的相关问题。

26. 据秘书长说, 此一办法将精简联合国的预算核定程序, 并将所需的立法决定数目以及摊款的次数减少, 这样做还将便利会员国进行规划。咨询委员会经查询获悉, 受到预算程序精简最有利影响的将是管理部的会费科的工作量。

27. **秘书长承认其报告概述的方法与《联合国财务条例》所要求的现行财政程序有抵触(见上文第21段)。咨询委员会特别指出, 将摊款同安全理事会对个别任**

务采取的行动脱钩(见上文第 22 段(二))，可能会给一些成员国带来问题的复杂化，因为根据其国内法律规定，需要安全理事会采取行动后它们才能支付摊款。

28. 鉴于所涉及的政策审议，有待大会就此事项提供进一步指导。

#### 2001-2002 财务执行情况

29. 秘书长概览报告(A/57/723, 表 3)载有维持和平特派团 2002 年 6 月 30 日终了期间的财务执行情况摘要。开支为 25.485 亿美元，而经费为 27.733 亿美元，未支配余额为 2.248 亿美元，即占核拨款的 8.1%。这些数字中包括联合国布林迪西后勤基地的费用 900 万美元，而核拨款也是 900 万美元，并包括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的开支 8 430 万美元，而核拨款为 8 970 万美元。前一期即 2000 年 7 月 1 日至 2001 年 6 月 30 日的开支为 23.079 亿美元，而核拨款为 25.66 亿美元，未支配余额为 2.581 亿美元即核拨款 10.1%(见 A/56/887 第 12 段)。

30. 秘书长各个报告和咨询委员会的相关报告说明了产生未支配余额的原因。同上一期间一样，2001/2002 期间的高额未支配余额反映出执行方面的困难。咨询委员会就 2003/04 期间的预算所需经费提建议时考虑到这些未支配余额。

31. 截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2001 年 7 月 1 日至 2002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未清偿债务总额达 3.091 亿美元，其中政府项下的未清偿债务 2.122 亿美元，其他项下 0.969 亿美元。截至 2003 年 2 月 28 日，未清偿债务达 2.21 亿美元。向委员会提供的关于 2002 年 6 月 30 日终了期间的前一期期间的节余或债务勾销的资料表明，有关数额为 8 170 万美元。

32. 委员会注意到，许多特派团经常留存大量资源，以支付欠供应商、工作人员和其他方面的债务。经过认真核查后，好象这些保留并非事先决定的。咨询委员会认为，有大量未清偿债务，以及经常在前一期债务上有节余，这显示在指定资金偿还债务方面有疏忽，表明预算执行和监测方面有弱点。委员会请求努力处理这一问题。

#### 灵活性

33. 咨询委员会回顾其关于赋予秘书长管理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的灵活性的意见，以及委员会拟监测这种灵活性的利用情况(见 A/54/841, 第 16 段和 A/56/887, 第 18 至 19 段)。

34. 咨询委员会再次注意到许多预算差异(节余或超支)，特别是业务活动项目中有差异，但各文件或向委员会提供的补充资料仅对此作出了一般性的解释。例如，2001/02 期间，在设施和基础设施项下，联刚特派团申述超支约 430 万美元，但实际上是超支净额约 1 200 万美元，但部分地被一些未支配余额抵销了；在科索沃特派团，在设施和基础设施项下的未支配余额 912 300 美元中，包括几笔很大的超支。关于这些大的差异，几无或根本没有解释。

35. **咨询委员会建议，在向其提供的补充资料中，应充分解释未来的超支或节余，并附有关造成特定支出用途的节余或超支的原因的具体资料。**

#### **财务授权**

36. 咨询委员会获悉，主计长现将全部的特派团预算分配给了行政首长，并将预算分为三类：军事、文职和业务费用。各类别之间的资金调动需主计长事先核准。委员会还获悉，已开发一种新的电子资金监测工具，可协助行政首长和总部密切跟踪支出情况。但是，委员会获悉，该系统只是最近才在所有特派团里安装。**委员会相信，实行向行政首长授予预算执行的权利，监测工具已在总部和外地设立，委员会就预算执行分析方面所提的问题将很快得到答复。**

#### **按成果编制预算、制定目标和编制格式**

37. 咨询委员会与秘书长来自总部和外地的各位代表，就按照大会第 55/220 C 号决议在编写维持和平特派团 2003/04 年概算和 2001/02 年执行情况报告中使用的成果预算制度的编制格式问题交换了意见。委员会审议这一事项时，它面前有审计委员会的评论意见(A/57/5，第二卷，第二章第 70 至 80 段)以及秘书长的报告(A/57/723)。此外，委员会回顾它本身对使用了成果预算制度编制格式进行编制的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 2002/03 年概算的格式和编制的评论意见(A/56/941，第 7 至 15 段)。

38. 2003 年 7 月 1 日至 2004 年 6 月 30 日概算的格式由 5 款构成：任务和计划成果、所需资源、差异分析、大会应采取的行动以及为执行咨询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内部监督事务厅的各项建议而采取的后续行动的摘要。关于任务和计划成果一款，在大多数情况下，<sup>3</sup> 任务和计划有 4 个组成部分——政治、军事、文职警察和支助，它们将由相关的安全理事会决议规定的总目标同计划成果联系起来。每个组成部分含有一套预期成果；预期成果的绩效指标和计划产出。

39. 2001 年 7 月 1 日至 2002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执行情况报告使用了类似格式；但是，如同秘书长的概览报告(A/57/723，第 5 段)所指出的那样，这一期间的预算未载列制定目标的标准框架，而此框架本应作为衡量和报告执行情况的基线。所以，用了一个按照一般指标和产出类型来显示实际成绩和产出的过渡格式。

40. **咨询委员会欢迎为简化编制格式所作的初步努力。咨询委员会也表扬秘书处及时向它提交报告和补充资料。咨询委员会在下面各段提出如何进一步改进的建议。**

41. 咨询委员会注意到，如审计委员会报告(A/57/5，第 2 卷，第二章，第 76 段)所指出，特派团高层管理和关键人员一直在制定目标和汇编概算方面发挥主要作

<sup>3</sup> 观察员部队、联黎部队、伊科观察团均无政治组成部分。

用。在咨询委员会强调这一点的重要性（A/56/887，第 26 段）。在咨询委员会看来，成果预算制度的做法主要是总部推动的，尽管这一制度仍比较新，应继续系统性的培训和辅导，且更加有重点，以确保所有特派团一贯和全面了解并致力于成果预算编制。

42. 作为新格式的一部分，提供了秘书长的概览报告（A/57/723）。该报告对咨询委员会在其总报告中提出的一些问题作出后续，委员会对概览报告的提出表示欢迎。委员会认为，该报告未来应更加全面，应包括诸如空中业务、采购和库存管理等具有交叉性的问题，以便解决审计委员会、咨询委员会和其他单位在报告中指认的众多问题。概览报告中所涵盖的主题可逐年变更，视乎此类题目的行情而定。

43. 咨询委员会建议，今后，对每一特派团，秘书处均应将最近完成的期间的执行情况报告与概算合并成单一文件。委员会已将其对执行情况的评论意见与其对概算的评论意见和建议合并，从而进一步简化了它关于维持和平经费筹措的本报告。

44. 如秘书长的代表在向咨询委员会作介绍时所说的，秘书长的意图是新预算格式将改进决策，让大会将注意力集中在政策问题而不是细节上。鉴此，咨询委员会请秘书长明示哪些政策问题需大会予以关注。

45. 咨询委员会注意到，为努力简化文件，前言各段被删除，而以前各个报告的前言提供了简单背景和概览，并酌情提及任务执行计划。咨询委员会认为，这些段落是有用的，可帮助读者浏览后面的案文。委员会要求将来的报告恢复此类前言资料。

46. 关于任务和制定目标方面，咨询委员会注意到，在编制 2003/04 年期间的预算时，没有谈论确立管理目标等范围较窄的问题，而是拓宽了方法，以安全理事会的任务规定作为各项目标的基础。安全理事会确立了维持和平任务，大会根据秘书长在他的预算文件中所作的建议，批准用于执行这些任务的资源。所以，预算文件中任何界定任务目标的尝试必须严格遵守安全理事会所订立的任务规定。

47. 咨询委员会认为，除了支助部分外，总体来说，概算中预期成果、绩效指标和计划产出等方面的目标数目很多，应予减少，便于监测和报告（见第 49 段至 51 段）。

48. 咨询委员会回顾它以前的意见（A/56/887，第 25 至 26 段）考虑到各特派团的情况不同，咨询委员会认为，试图让所有特派团有一个统一框架（这个框架由 3 个或 4 个组成部分——政治、<sup>3</sup> 军事、文职警察和支助——构成造成一些特派团中的异常现象，即：国内流离失所者、新闻方案、扫雷、人权方案和速效项目均归于政治组成部分项下。咨询委员会认为，对一些特派团来说，根据其任务，增加一些组成部分也许是合适的。咨询委员会要求在未来的呈件中，秘书长应解

释编制预算中使用各组成部分的理由。而且，任务执行计划应构成预算编制和执行情况报告的框架。应起草涉及任务执行情况以及概算中涉及任务和计划成果的第一款的前言各段，从而建立按成果编写的框架与现有任务计划之间的明确联系（也见上文第 46 段）。

49. 咨询委员会强调，在每一组成部分下以确保真正适切和切合实际的方式起草预期成果、绩效指标和计划产出很重要。例如，期待联合国能确保各当事方面的协定得到遵守是不合理的，但这被许多特派团确定为军事组成部分项下的预期成果。更可信的期待是由联合国监测和鼓励遵守协定，提醒国际社会注意不遵守协定情事。委员会回顾其 2002 年 5 月 9 日关于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的报告 (A/56/941) 的第 11 段，其中它强调预算编制应切合实际，并应界定目标和预期的成绩，而且这些目标和成绩都必须是在要求由有关的维持和平行动提供的服务的范围内一定能够实现的 (A/56/941, 第 11 段)。咨询委员会对用过去式来描述计划产出感到困惑。

50. 咨询委员会认为，涉及业务费用的支助部分应包括以改进支助服务手段来提高效率和生产率方面的计划。例如，从预算审查和后续行动的目的方面来看，获悉将继续保留车辆没有多大用处。鉴于所有概算中均选择了“提高对特派团支助工作的效率和效益”这一预期成果，委员会原本期待获悉有关用来改善特派团的车辆使用、管理和控制方面的拟议措施以及是否有车辆替换计划等情况，这样，委员会可在下次审查执行情况报告或概算期间跟踪这些措施和计划的执行情况。

51. 咨询委员会与审计委员会同样关切到（见 A/57/5 第 78 段）。并非所有特派团都已建立了很发达的工具，可用于对照按成果编制的方案预算中确定的目标来衡量、监测和评估实际业绩。委员会经查询获悉，维持和平行动部正在设计一个问卷，勾勒和收集有关各特派团执行成果预算制度的经验的数据。2003 年 7 月将举行一个讲习班，预期届时将向各特派团提供一份对问卷的答复的摘要。委员会认为，鉴于维持和平行动的现有预算周期从 7 月 1 日开始，讲习班的时间选择以及届时提供反馈数据的摘要会带来问题，导致提交一套过渡期执行情况报告。

52. 概算第二款所需资源分为以下三大类：军事和警察人员、文职人员和业务费用。所需资源的请求并未与产出和成绩挂钩。不过，如咨询委员会过去就经常预算的成果预算制度问题所述，此类挂钩是成果预算编制概念的重要因素。<sup>4</sup> 咨询委员会还回顾它说过应试图把目标和资源结合起来，并表明为行政、管理、警卫和其他部分划拨的资源对实现特派团的行政和管理目标作出了何种贡献” (A/56/887/Add. 1, 第 26 段)。委员会期待下一轮的预算呈件在这一方面会有明显改进。

53. 咨询委员会要求未来的财政资源表包括上一段提及的三个类别每一类的小计。

<sup>4</sup> 见《大会正式记录，第五十六届会议，补编第 7 号》(A/56/7)，第 12 段。

54. 咨询委员会发现最初向其提供的补充资料非常缺乏许多方面的材料。尽管咨询委员会最终收到了它所要求的大多数资料，但它正与秘书处探讨此事，以便确保委员会获得提供简化方式所预见的程度的资料。

55. 为了避免报告的重复，概算第五款所载的关于为执行咨询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内部监督事务厅的各项建议而采取的后续行动的资料，应并入主要文件的叙述之中。在预算前应有一个摘要表，它可作为前言的一部分或紧接在前言之后，以替代目前放在文件结尾部分的做法。它将与目前提供的表格不同，它不会重复建议的案文；而是以标题形式提及那些建议，说明报告的主体哪些相关段落是讨论为执行各项建议而采取的行动的。

56. 咨询委员会指出，2003/04 期间预算呈件中没有关于标准费用和特定特派团费用的资料。委员会未收到《标准费用手册》。委员会获悉，因为《手册》未得到定期订正，纳入已往的经验，手册的使用价值下降了。委员会又获悉，在一些特派团，如科索沃特派团，概算是根据该特派团的平均费用编制的，因为《手册》中的资料不再适用，且会导致过高的估计数；但是，委员会获悉，在其他一些特派团，使用标准费用会导致 2003/04 期间预算编列资金的不足。秘书处向委员会通报，正在增订手册，以提高其有用性。

### 2003/04 年概算

57. 如秘书长的概览报告 (A/57/723, 表 7) 所示，按照秘书长在提交给咨询委员会的关于每项维持和平行动的报告中的提议，2003/04 年期间所需预算经费估计总数达到 21.818 亿美元，2002/03 年期间的核拨款 260.65 亿美元相比减少了 16.3%。这些数字包括 2003/04 年联合国布林迪西后勤基地经费 2 330 万美元，而 2002/03 年的经费为 1 430 万美元；2003/04 年支助帐户的经费为 1.159 亿美元，2002/03 年的经费为 1.009 亿美元。按照维持和平行动和主要支出类别分列的 2003/04 年概算明细见秘书长的说明 (A/C.5/57/34/Rev.1, 附件)。

### 军事人员和警察人员

58. 咨询委员会注意到 2003/04 年期间军事人员和警察人员费用的估计数为 8.926 亿美元 (见 A/C.5/57/34/Rev.1, 附件)。咨询委员会注意到与以往的预算相比，现列表重新分配了军事人员和警察人员支出用途的费用。由于这种重新分配，很难就支出用途的趋势进行比较。

59. 咨询委员会注意到与以往相比波黑特派团能够更随时得到民警，实际出缺率低于概算所采用的出缺率。委员会获悉警察派遣国提供了更多的支助；还就先对警察人员进行培训然后再派往任务地区达成协议，从而减少了警察前来报到才被宣布不合格的情况。委员会建议将这次经验教训告知那些任务规定包括类似的警察构成部分的特派团。

### 特遣队自备装备安排的管理

60. 在下文中咨询委员会就与特遣队自备装备以及与部队派遣国签订的谅解备忘录有关的事项提出了意见和建议。这些意见和建议考虑到审计委员会的意见（A/57/5，第二卷，第二章，第 47 段至 67 段）。咨询委员会还审议了秘书长关于以下问题的报告：注销已清理结束特派团特遣队自备装备（A/C.5/56/43）、处理维持和平特派团装备捐助和自我维持费用报销要求的报告（A/C.5/56/44）、改革确定偿还特遣队自备装备费用给会员国的程序（A/56/939）和湿租赁、干租赁和自我维持安排的各项实际问题（A/57/397）。这些报告是分别按照大会第 56/241、55/238、55/271 和 55/274 号决议的要求编写的。**咨询委员会要求今后在概览报告中论及与特遣队自备装备和谅解备忘录有关的问题。**

61. 咨询委员会注意到，审计委员会根据以前的建议，对特遣队自备装备问题再次进行了审查。特遣队自备装备的新安排大大简化了确定偿还额的方法以及处理索赔的程序。不过，委员会重申以下意见（见 A/56/887 号文件第 34 段）。在新安排的管理上存在严重的缺陷。审计委员会目前的报告继续强调在依《特遣队自备装备手册》进行检查以及送交和处理核查报告方面的长期难以解决的问题（A/57/5，第二卷，第二章，第 58 至 61 段；另见下文第 70 至 72 段）。尽管部署前检查并非强制性，但这是一项重要的积极核查管制机制，不可低估其价值。但是，如审计委员会报告所示（第 55 段），部署前检查缺乏一致性。

62. 关于工作人员和专门知识能力，审计委员会和咨询委员会大力敦促秘书处采取行动以确保联合国在外地具有管理特遣队自备装备系统的能力（见 A/56/5，第二卷，第二章，第 79 段，<sup>5</sup> A/57/5，第二卷，第二章，第 64 至 65 段及 A/56/887 号，第 36 段）。如审计委员会现行报告所示（第 66 段），维持和平行动部仍在处理这个问题。**考虑到这个问题的重要性，行政部门需要在这个问题上取得进一步的进展。**

63. **考虑到审计委员会的审计结果，咨询委员会强调审计委员会进一步审查诸如以下问题的重要性：谅解备忘录、部署前视察、抵达检查、核查报告以及人员资源。**

64. 关于谅解备忘录，委员会注意到，截至 2002 年 4 月 30 日，一共签订了 214 项谅解备忘录，其中只有八项是在部署前签订的，占 4%（A/56/939，第 14 段）。审计委员会在其报告指出（第 51 和 52 段），截至 2002 年 8 月 31 日，246 项谅解备忘录中的 230 项（93%）已经签订，在这 230 项中，220 项（96.5%）是在特遣队自备装备和部队部署之后签订的，这些备忘录平均在部署三个月之后签署。

65. 咨询委员会意识到由于在批准及签署谅解备忘录和部队地位协定方面的拖延可能造成相当可观的行政开支。咨询委员会指出，这些是用以界定特派团在作

<sup>5</sup> 见《大会正式记录，第五十六届会议，补编第 5 号》。

业地区的权利和义务的重要文书（A/56/887，第 28 段）。这些文书除其他外提供了制约联合国与部队派遣国在提供设备、服务和人员方面关系的法律框架。咨询委员会注意到这些重要的文书从一开始将面临各种问题和拖延。不过，它依然感到关切的是，联合国常常被迫在尚未订立这些文书的情况下开始特派团行动。

66. 咨询委员会确认有必要简化谅解备忘录的谈判和批准程序。它认为，在处理谅解备忘录方面步骤过多（如 A/56/939 号文件附件一所示共 24 个步骤）。应当减少步骤，以便在部署之前签署备忘录。秘书处应当对这些经验进行分析，就可能的修改向 2004 年 2 月召开的偿还特遣队自备装备费用问题工作组下一次会议提出建议。

67. 秘书长关于改革确定偿还特遣队自备装备费用给会员国的程序的报告（A/56/939）和关于湿租赁、干租赁和自我维持安排的各项实际问题的报告（A/57/397）讨论了关于简化特遣队自备装备程序的必要性的问题。

68. 委员会注意到，自从实施新的特遣队自备装备方法以来，在 23 项维持和平行动中部署了 298 个特遣队单位，几乎所有都是根据湿租赁安排谈判的（见 A/57/397，摘要）。根据湿租赁安排，主要设备的费用以标准费率为基础，自我维持的估计费用根据标准费率乘以所部署的部队兵力来确定。遇要求部队派遣国根据干租赁部署这些安排（这种情况不足 5%），秘书处已就维修问题与其他部队派遣国谈判。

69. 报告（A/57/397 号文件，第 12 段）指出，在许多情况下，谅解备忘录中所示经与部队派遣国谈判确定的设备与实际部署的设备不同。报告讨论了与改变主要设备的数量和类型有关的问题（第 12 段至 16 段），两份报告都讨论了关于在部署前检查方面采取的行动（A/56/939，第 15 至 16 段和 A/57/397，第 26 至 27 段）。在这方面，咨询委员会认识到部署前检查的重要性，部署前检查不仅能够改进谅解备忘录的内容，减少设备和自我维持方面可能出现的变动，而且能够改进索赔处理程序。委员会获悉，这些部署前检查将成为强制性规定。委员会注意到，特别是当一个部队派遣国首次根据特遣队自备装备方法参加一项维持和平行动和（或）首次部署某种特定类型的单位时，被要求必须接受部署前小组的视察。

70. 两个报告讨论了关于自我维持方面不足的问题（A/56/939，第 23 至 25 段和 A/57/397，第 17 至 25 段），并且讨论了关于部队派遣国达到特遣队自备装备要求的能力的问题（A/56/939，第 17 至 18 段和 A/57/397，第 28 至 29 段）。在这方面，任务地区的特派团人员编写的两份报告被视为十分重要。第一个报告是抵达和检查报告，它对照签订的或者起草的谅解备忘录或者视情况，在没有谅解备忘录草案的情况下，对照部署前检查报告审查部署任务区的设备的实际数量、质量和类型；第二个报告是核查和（或）行动准备就绪报告提供了一个机制，秘书处可利用该机制确认部队派遣国是否切实满足了特派任务的业务要求以及谅解备忘录的条件。

71. 咨询委员会欢迎关于简化核查报告的印制和处理，包括为了实施以电子方式提交这些报告而采取的步骤的建议（见 A/56/939，第 17 至 18 段和 A/57/397，第 28 至 29 段）。它相信减少提交报告的次数不会影响报告的完成和质量及后来的特遣队自备装备偿还要核证和支付。

72. 咨询委员会建议秘书处列出到目前为止所取得的经验，就修改目前的报告周期问题向定于 2004 年 4 月召开的特遣队自备装备费用偿还问题工作组即将举行会议提出建议（A/57/397，第 11 段和第 25 段）。如果认为每月提交一份报告太耗费精力，而且可能效率不高，则应建议替代报告周期，但是必须确保及时向联合国提供谅解备忘录中订约承办的服务，并且确保迅速处理索偿要求以及偿还部队派遣国的费用不受到任何影响（见下文第 76 段）。

73. 咨询委员会注意到，在考虑到处理索偿要求的整个周期，鉴于会员国就及时偿还特遣队自备装备费用问题表示的关切，已采取步骤简化该进程（A/56/939，第 27 至 28 段）。委员会注意到，例如，已起草索偿政策、程序和处理方面的标准作业程序（A/57/397，第 37 段）。委员会相信这些措施将有助于加强核证索偿要求的及时性。关于处理维持和平特派团装备捐助和自我维持费用报销要求的进度报告（A/C.5/56/44），委员会经查询获悉关于自接到索偿要求之日起三个月的周转期内处理所有主要设备和自我维持的索偿要求的计划将于 2003 年 6 月实施。委员会期待这项计划的实施。另外，在有资金的情况下，将继续尽一切努力早日偿还部队费用以及应付帐户下的所有金额。

74. 关于注销已清理结束特派团特遣队自备装备的报告（A/C.5/56/43）提出在最后确定一些已清理结束维持和平行动的注销要求的核证问题上取得的进展。努力的目标是在 2002 年年底完成上述处理（同上，第 9 段）。咨询委员会注意到，不论注销案属于偿还费用还是追还，在核证注销数额之前均需得到部队派遣国同意（同上，第 6(c) 段）。如报告附件一所示，截至 2002 年 4 月，尚待部队派遣国同意的数额达 1 640 万美元，核证的数额或者应付帐户的数额为 730 万美元。咨询委员会获得提供 2003/04 年期间与维持和平有关的预算列表中的最新资料。截至 2003 年 2 月 28 日，尚待部队派遣国同意的数额达 600 万美元，正在核证或划入应付帐户的数额为 640 万美元。

75. 咨询委员会注意到报告（A/C.5/56/43，第 1 至 6 段）形容该进程复杂、耗力、耗时、耗资，这主要与处理特遣队自备装备的旧方法有关，实施新的有关程序之后，这个问题应随之消失。委员会认为应当鼓励还没有采用新的特遣队自备装备安排的国家签订这样的安排（见 A/C.5/56/44，第 5 段）。据咨询委员会所知，如果这样做了，注销的现象就会停止。

76. 咨询委员会注意到，将建议把与特遣队自备装备方法的实际方面有关的大多数问题列入定于 2004 年 2 月召开的特遣队自备装备费用偿还问题工作组下一次会议议程。委员会认为，鉴于所涉政策及管理方面的问题，秘书处应当编写一份

综合性文件，包括适当的投入数据，以促进工作组会议的工作，并抓住工作的重点。咨询委员会还建议，根据工作组的建议，秘书处就需要大会采取立法行动的问题编写一份综合性报告。

#### 文职人员事项

77. 报告提议为以下特派任务设置七个副军事指挥官的员额：联格观察团、东帝汶支助团、伊科观察团、联塞部队、观察员部队和西撒特派团（A/57/723，第 19 段）。尽管联刚特派团、联塞特派团和科索沃特派团目前有类似的员额，但是提供给咨询委员会的解释未能说服委员会，因此，在现阶段，它不建议核准上述要求。

78. 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人力资源管理方面的审计结果和意见（A/57/5，第二卷，第二章，第 172 至 187 段），委员会指出，尽管许多人表示打算改进维持和平行动部和维持和平外地特派团的征聘和安置，征聘和安置工作中依然存在许多拖延情况和不足之处。委员会回顾内部监督事务厅指出（见 A/57/224），填补维和部经常员额空缺的征聘所用时间平均为 362 天，填补根据大会第 55/238 号决议紧急批准的新空缺的征聘所用时间为 264 天。委员会指出，应当将这些数字与秘书长关于人力资源改革报告中所述填补空缺的时间最多不超过 120 天的目标时间相比较。委员会在 2003/04 年期间支助帐户预算报告中就维持和平行动部征聘人员方面不能令人接受的持续存在的拖延问题发表了进一步的意见（见 A/57/776，第 28 段）。

79. 咨询委员会获悉新的工作人员甄选系统（银河系统）的实施将缩短填补维持和平行动的空缺的目标时间。目标是将张贴空缺通告到征聘及选定的候选人到任的时间从 180 天缩短到 95 天（A/57/723，第 21 段）。在这方面，咨询委员会建议大会考虑设立一个程序，根据这个程序，任何员额出缺如果从出缺或者批准的新员额从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没有填补，则视为过期失效。

80. 咨询委员会注意到新的称谓“本国工作人员”现在包括本国专业人员职等干事和当地工作人员（现称一般事务本国工作人员）。委员会鼓励在可行以及具有成本效益的情况下更多地利用本国工作人员。咨询委员会注意到将本国工作人员从一个特派团调派到另一个特派团的做法。例如，在联黎部队，47 名本国工作人员被临时调派到其他特派团。委员会经查询获悉关于这些工作人员技能的详细资料。委员会不反对这种做法，因为能够在很短的时间内暂时提供急需技能，特别是在新特派团的启动阶段。但是，委员会提请注意不能因为采用这种做法而消除了特派团尽快自行征聘此等工作人员以替换借调的工作人员的重要性。委员会将在审查秘书长关于外勤事务干事的未来的报告中再讨论这个问题。委员会回顾它曾请秘书长迅速完成外勤事务人员职类的审查并按照联合检查组的建议向大会第五十八届会议提出这方面的全面建议（A/57/434，第 4 段）。咨询委员会打算在 2004 年 2 月审议维持和平预算时继续跟踪这个问题。

81. 咨询委员会注意到，由于征聘的国际工作人员职等低于特派团核定人员编制表所批准的职等，2001/02 年期间，一些特派团的文职人员部分出现大量的未用支出款项（如科索沃特派团）。委员会经查询获悉所征聘的职等较低的工作人员的表现令特派团官员满意。**委员会认为如果特派团经常以较低的职等有有限任期填补员额，则应当对定级偏高的员额进行审查并根据审查结果改叙。**

82. 咨询委员会打算在审查 2004 至 2005 两年期方案概算时跟踪审计委员会关于停战监督组织和印巴观察组工作人员分配和员额定级的调查结果和建议的情况（见 A/57/5，第二卷，第二章，第 178 至 187 段）。委员会指出，审计委员会的建议（同上，第 183 段）应当与咨询委员会报告的以下建议（A/56/887，第 42 段）即：也应考虑对现有员额进行审查，看是否需要取消、调动或降叙这些员额，一起理解。

83. 应澄清有关征聘授权问题的请求，咨询委员会被告知作为试点项目已将实质性工作人员初步征聘工作授权工作人员多的两个特派团，即东帝汶支助团和科索沃特派团。在对该试点项目的结果进行审查之前，将考虑根据各个特派团的具体情况，对一定职等以下的工作人员的征聘实行有限的授权。

84. 根据视察各特派团后的意见，咨询委员会得出以下结论，即使向特派团提供了员额，征聘工作出现的拖延以及人员离任，导致特派团部门人员短缺。**一般来说，咨询委员会认为特派团在工作人员的雇用和管理方面应当获得更多的授权。特派团必须更谨慎地规划和管理工作人员离任问题，特别是各部门的负责人离任问题，包括编写交接说明。允许主要部门的工作人员在尚未确定能否迅速找人接替他们的工作之前就离开特派团，属于管理不当。应当加强各特派团之间以及特派团与总部之间在这个重要的问题上以及总部与特派团之间工作人员流动的重要问题上的合作。**

85. 关于规模缩小的特派团的员额裁减问题，咨询委员会注意到预算提案以及提供给它的补充资料中所述工作人员变化情况往往没有包括导致提出裁减员额或保留员额建议的职能分析。委员会认为今后应当就裁减员额提出明确的理论依据，同时从职能角度提出保留员额的理由，特别是特派团行政部门的员额。长期特派团的员额削减问题，例如，联塞部队和联黎部队，还蕴含了考虑本国工作人员解雇偿金的必要性；咨询委员会要求提供关于到目前为止拟订的准则的资料。

#### **驻地调查员和驻地审计员**

86. 咨询委员会审议了秘书长关于在维和行动驻地调查员方面的经验的报告（A/57/494）。委员会请秘书长编写一份关于迄今为止在驻地调查员方面的经验的报告，包括供委员会将来在审议 2003 年 7 月 1 日开始期间的维和预算时审查的建议和计划（A/56/887，第 55 段）。该报告就是根据此项要求提交的。委员会与主管内部监督事务副秘书长就此问题进行了讨论。

87. 秘书长报告试图提供这方面的分析，并识别使用驻团调查员或区域调查员的利与弊（A/57/494，第 14 段至第 26 段）。其结论是，由于地理上更接近和回应更及时，使用区域调查员将是优先选择（同上，第 26 段）。内部监督事务厅将在内罗毕以及在日内瓦或维也纳设置区域调查员，因为该厅已在日内瓦派有人员，而该厅认为维也纳有完善的行政支助机构，与世界许多区域、包括维和特派团所在地区有直达的空中运输（同上，第 20 段）。监督厅提议为这些区域中心增配 12 个员额（2 个 P-5、4 个 P-4、4 个 P-3、2 个一般事务），供监督厅调查司使用，以便监督厅有能力应付越来越多的维和案件（A/57/494，第 8 和 30 段）。经费筹措将在 2003 年 7 月至 2004 年 6 月期间的维和行动支助帐户经费中谋求，并须由大会给予指引（同上，第 35 段）。

88. 关于维和案件数量（见 A/57/494，第 6 至 10 段和第 27 至 30 段），咨询委员会注意到，在 2000-2001 两年期中，监督厅共收到维和案件 311 个——年平均 156 个，而在 2002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期间，案件 180 个。监督厅估计，在 2002 年底以前，该年所收案件约为 216 个（同上，第 8 段）。依据 2000 年至 2002 年的年工作量估计数，监督厅估计每年与维和事务有关的案件平均为 176 个；它还估计，每个案件从进行调查到写出报告，平均需要 250 人时。因此，为了能够应付这一工作量，监督厅估计需要 44 000 人时（176 个案件×250 人时），大约需要 24 个调查员（A/57/494，第 28 和 29 段）。不过在现阶段，如以上第 87 段所述监督厅提议为调查司增加 12 个员额。

89. 考虑到某些特派团需要调查的案件数量，咨询委员会注意到，在上一个两年期中，监督厅使用特设经费在科索沃特派团、东帝汶过渡当局和联刚特派团设置了驻团（驻地）调查员，而目前只有两个特派团，即科索沃特派团和东帝汶支助团设有驻团调查员，而且也使用特设经费（A/57/494，第 15 段）。委员会回顾，这两个特派团正在按计划缩小业务规模。

90. 咨询委员会注意到，“监督厅对驻团调查的结果十分满意，尤其是这支团队能够更加及时地处理大小事项并向特派团管理人员提供解决办法”（A/57/494，第 14 段）。委员会的关切是，报告（同上，第 10 段）论述的特派团案件数量明显增加，部分可能是因为特派团管理人员提交监督厅调查员处理的行政管理案件越来越多。委员会注意到监督厅的评论，即“许多维和案件由于缺少这类调查所需的资源而常常得不到处理”（同上，第 18 段）。委员会认为，需要进一步完善方法，确定哪些案件应由监督厅调查，以便特派团管理人员自己迅速调查和解决有关行政管理问题的案件。

91. 继这方面的听证之后，咨询委员会接获关于在区域中心部署调查员的业务效力和优势的详细解释。委员会得知，监督厅关于这些区域中心地点的建议已经按照当前案件数量的统计资料进行了重新评估。根据重新评估，监督厅提议内罗毕和维也纳作为安置调查员资源的合适地点。而且，监督厅将在 2004 年春向委员

会提供一份关于使用内罗毕和维也纳为区域中心的好处的最新资料，或者提出关于哪些地点今后更适合安置调查员资源的建议。

92. 咨询委员会还接获关于监督厅调查员额总数的澄清，包括派驻维和特派团的员额，以及按经费来源分列的员额明细。在维和特派团进行的调查目前已归纽约管理。调查司目前有 27 个员额(纽约 18 个，日内瓦、内罗毕和维也纳各 3 个)。这些员额的经费来自经常预算、维和行动支助帐户和预算外资源，见下表：

### 监督厅调查司的员额

地点	经常预算		支助帐户 <sup>a</sup>		特别经费		预算外		共计	
	专业	一般事务	专业	一般事务	专业	一般事务	专业	一般事务	专业	一般事务
纽约	10	4	2	1	-	-	-	1	12	6
日内瓦	2	1	-	-	-	-	-	-	2	1
内罗毕	2	1	-	-	-	-	-	-	2	1
法庭	-	-	-	-	3	-	-	-	3	-
<b>总计</b>	<b>14</b>	<b>6</b>	<b>2</b>	<b>1</b>	<b>3</b>	<b>-</b>	<b>-</b>	<b>1</b>	<b>19</b>	<b>8</b>

<sup>a</sup> 包括一个 P-5、一个 P-3 和一个一般事务员额。

93. 委员会获悉，目前由支助帐户提供经费的 P-5 员额负责与总部和维和特派团的维和部管理人员的一切联络。该 P-5 负责管理所有在维和领域进行的调查，包括在设有驻地调查员的科索沃特派团和东帝汶支助团进行的调查。这包括征聘调查员、案件规划和指导、调查报告定稿、监督已列入预算的维和部调查经费、以及编写提交大会的报告。此外，鉴于这一些特派团的案件相当多，通过重新调配空缺员额，共部署了四名驻地调查员(科索沃特派团 3 名、东帝汶支助团 1 名)。根据大会第 48/218 B 号决议，这些员额由维和部掌管，而监督厅则负责指认和选拔候选人，管理实施业务独立性的实质问题。驻地调查员不向特派团管理人员汇报实质问题，除非迫切需要让管理人员知晓重大案件。如果咨询委员会建议核准这些追加资源，所提议的 10 个调查员员额和 2 个一般事务员额将在 2003 年 7 月 1 日取代目前的外地工作人员。

94. 委员会同意区域调查方法在大多数情况下比驻团调查方法更为可取。**不过在现阶段，委员会不相信维和特派团的调查活动需要增加所有 12 个员额。委员会关于是否需要 12 名驻地调查员的详细建议载于其关于 2003/04 年期间支助账户预算的报告(A/57/776，第 64 至 66 段)。**

95. 咨询委员会在审议审计委员会的报告时，还审议了维和行动驻地审计员的问题(见 A/56/887，第 48 至 52 段)。审计委员会报告(A/57/5，第二卷，第二章，第 94 至 110 段)载有关于审计委员会以前关于驻地审计员的建议的执行情况的资料。审计委员会报告所载对 2001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的七项建议中，有一项已经全部执行，另外六项正在执行中(同上，第 96 段)。**根据行政部门的答**

复(同上,第101和102段)无助于委员会评估审计委员会关于驻地审计员实施有组织地、经济合算地使用信息技术审计的能力的建议,是否正在执行,或者更确切地说,是否可行。

#### 非消耗性设备

96. 关于审计委员会对非消耗性设备的调查结果和建议(A/57/5,第二卷,第二章,第29至35段)。委员会关切的是,审计委员会发现“大多数特派团弃置设备时出现拖延,原因包括工作量繁重、提交当地财产调查委员会的资料不正确或缺、以及调查委员会未运作”(同上,第33段)。同样地,委员会也对审计委员会在盘存管理方面的其他调查结果表示关切,诸如对下列情况:

(a) 设备采购后多年不用(观察员部队和停战监督组织),损坏的财产项目未按《财务条例和细则》的要求进行报告(观察员部队)。

(b) 为联刚特派团采购的设备留在联合国后勤基地至少已有一年,令人怀疑是否需要这些设备。

(c) 在联合国后勤基地核对实物盘存时发现的不相符之处没有下文。

(d) 2002年联塞特派团未对部分库房进行定期实物盘存,当地财产调查委员会一年多没有开会,以履行职责。

(e) 科索沃特派团待注销项目总价值中的百分之五十四有半年多悬而不决,科索沃特派团未更新外地资产管制系统,造成共值26 762美元引人注目的物品被盗。

97. 鉴于审计委员会指认盘存管理方面的长期问题,维持和平行动部提供的关于为整顿局面而已经或即将采取的措施的资料(A/56/5,第二卷,第二章,第35段;A/57/5第二卷,第二章,第35段和附件二,表A.2)不能清晰地反映在执行审计委员会建议方面取得的进展和成果。

98. 委员会关切的是,尽管审计委员会过去也曾指认盘存管理方面的类似缺点,但除了在核对期末和期初盘存结余方面略有进步之外,提高库存记录和结帐效率以及当地财产调查委员会的工作似无进展。委员会强调,看来由于缺少问责制、职位空缺和工作人员轮换、特派团对财产盘存不太重视,以及艰难的业务条件,盘存管理方面的问题更加严重。特派团如果不清楚盘存情况,就很可能请拨经费增购它们不需要的资产。

99. 委员会强调,鉴于联合国在维和方面的盘存数量和价值(例如,截止2000年12月各特派团共有交通用车10 792辆),必须更加注意适当且有效的记录和结帐,以及提高盘存管理、包括处理废弃和不可用资产的效率。委员会期待行政部门告知审计委员会在执行审计委员会关于盘存管理的建议过程中所取得的成果。委员会还请审计委员会查明是否已作出一些变化,来改正本次及以往审计中指认的低效率和其他缺点。

## 通信和信息技术

100. 委员会注意到，2003/04 年期间这些服务的估计数总额为 1.01 亿美元，其中通信 6 830 万美元，信息技术 3 270 万美元(见 A/C.5/57/34/Rev.1)。维持和平行动部通过信息和通信技术处发送语音、电子邮件和录像、高速数据系统和网络服务。以及世界各地维和行动和由维和部掌管行动的应用程序。

101. 咨询委员会获悉在通信和信息技术项目的开发及执行方面的进展，这些项目涉及以下九个系统：(1) 外地综管系统；(2) 银河项目；(3) 伽利略项目；(4) 水星项目；(5) 特遣队自备装备系统；(6) 调度系统；(7) 电子储存、跟踪、档案和检索系统，包括“小组议程”、邮件行动记录系统、“维和部策划”和“形势报告库”；(8) “DPKO-Go”门户；(9) “基金监测工具”。曾索取关于这些项目现状的资料，但未获提供。

102. 委员会赞扬维和部及外地特派团在开发通信和信息技术方面的努力，这符合委员会关于维和行动管理需要现代信息技术的意见(见 A/56/887，第 62 段)。由于通信和信息技术项目涉及大量经费支出，委员会建议，未来所需的一切新方案和替代方案都应在全面分析外地特派团的功能需求之后提出。此外，完成这类项目的时间进度应在提交拟议预算时明确指出。项目执行情况的现状也应在执行情况报告中有所反映。

103. 委员会获悉，由于维和部及外地特派团工作人员的努力，诸如外地特派团的设备结算、工作流程和报告的电子传输等领域已经有了改善。委员会承认，要评估在 2002 年完成的许多工作为时尚早。不过委员会指出，迄今为止已实现的生产率和效率并非显而易见。审计委员会指出(A/57/5，第二卷，第二章)，在财产管理、注销和当地财产调查委员会的工作等若干问题上，联合国技术投资的充分价值仍有待全面实现。

104. 从咨询委员会收到的关于维和部九个信息技术系统的资料中可以看出，对需求没有作全面的鉴别，包括成本效益分析和必需的建构。

105. 委员会发现数据库有成倍增加的潜能，这会使方案主管的工作复杂化，降低他们不求助于各种难懂或低效益交互来源的情况下迅速编写准确报告的效率。委员会请求(A/56/887，第 62 段)对许多已经或正在开发的数据库进行审查，以确保其兼容、互动和最适效地被使用。但没有迹象显示这类审查已经进行。

106. 委员会建议秘书处在审查 2004/05 年期间维和行动预算时，对维和部在 2003 年底前实行的信息技术系统的成本效益及效率和生产率成果进行评估，以确保既定目标已经实现，并纠正已指认的任何缺点。委员会重申(见 A/56/887，第 69 段)，要警惕一种明显的倾向，即购置最先进的通信和数据处理设备，而这些设备可能并不适合特派团的实际需要。

## 空中运输

107. 审计委员会报告(A/57/5, 第二卷, 第二章, 第 81 至 93 段)谈到空中业务问题,并提出了审计委员会对此问题的以前各项建议的执行情况的资料(同上,附件二,表 A.2)。咨询委员会去年报告(A/56/887, 第 64 至 68 段)还提供了关于空中业务的意见和建议。咨询委员会注意到,2003-04 两年期空中运输的估计数为 2.705 亿美元(见 A/C.5/57/34/Rev.1, 附件)。

108. 咨询委员会还从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82 段)注意到,实际飞行时数在 1999 年为 28 000 小时,在 2001 年升至 59 000 小时。计划飞行时数无从得知,但委员会历来发现这个支出项目被高估。委员会据悉,空中运输支出在 1994 年为 5 900 万美元,2002 年增至 1.58 亿美元。2003-04 期间空中运输经费计划为 2.648 亿美元,不包括工作人员费、空中服务合同费和相关设备费(见 A/C.5/57/34/Rev.1 按维和行动分列的预算明细)。考虑到空中业务费的迅猛增长和审计委员会的调查结果(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83 至 84 段),咨询委员会请审计委员会查明维和行动中是否有高能效且适当的能力来规划、管理和监测空中资产的配置和使用情况。委员会请秘书处检查并澄清轮挡飞行时数费用计算的各种方法,以及商业性租用相对于协助通知书安排的优点。此外,委员会注意到特派团的计划飞行时数和实际飞行时数相差甚远。这一点应在签订空中服务合同时加以考虑。

109. 委员会获悉,审计委员会没有对空中业务进行全面的遵守情况审计。委员会建议审计委员会在下次审计时考虑扩大对空中业务的审计,必要时可利用审计地点的专家服务。

110. 如审计委员会报告(A/57/5, 第二卷, 第二章, 第 82 段)所述,飞行时数中的事故比率在 1999 年为 0.71,在 2001 年升为 1.02。委员会经查询得知,这些比率中未计入空中事件,虽然相关数据已记录并存档。委员会要求,在今后的审计报告中,空中事故的资料必须与空中事件的资料一并提供。而且,委员会认为确保空中业务安全至关重要,特别是通过供应商的资格预审,维持和平行动部对空中服务投标的技术评估以及对供应商业绩的定期评价。

111. 咨询委员会对审计委员会关注空中安全问题表示欢迎。委员会认为,审计委员会披露的情况不能令人接受。尽管报告提供了关于遵守情况的资料(同上,第 86 段),委员会仍然关注以下调查结果,即在 2002 年 6 月底以前,民航组织技术合作局 2000 年 7 月关于空中安全九项建议中的四项仍未执行,其他建议只是部分执行(同上,第 83 段)。报告载有航空安全股和审计委员会审计小组指认的空中安全共同缺点的资料(同上,第 84 段)。委员会通常同意与培训有关的所需经费,然而在审计时发现,为航空干事提供的培训仍然不足(同上,第 84(a)段)。

112. 咨询委员会对维持和平行动部运输股似乎用过于官僚的办法禁酒感到不满意。在审计时,该股正研究如何确保有效遵守空勤人员饮酒方面的既定条例技

术和行政程序（同上，第 84（f）段）。委员会认为，根据现有的长期操作程序看，似乎可研究的不多。需要的是执行禁酒的有关条例，并要那些违反条例的人负全部责任。

113. 咨询委员会回顾了它以前关于运送非联合国人员及偿还空中支援服务费用的意见和建议（见 A/56/887，第 66 段），因此，对于行政部门的以下答复：为了监测特派团在运送非特派团人员或货物方面的活动，已指示所有特派团每月提交报告（见 A/57/5，第二卷，第二章，第 89 段），它认为不可接受和不能令人满意。委员会认为，为避免在总部的维和部管得太细，外地特派团在收到维持和平行动部的适当指导原则后，应完全有权确定这类偿还的办法。

114. 咨询委员会认为，关于是否须事先完成对供应商业绩的评估才能续签合同，审计员显然未获提供这方面的资料，这个问题十分严重。事实上，对于联刚特派团的机场服务合同，在咨询委员会看来，审计委员会的调查结果（同上，第 91 段）使人质疑是否有理由如此轻易地同意续签合同。

#### 车队保险

115. 咨询委员会指出，审计委员会关于车队数目有出入的调查结果证实了委员会对盘存管理的建议（见 A/57/5，第二卷，第二章，第 113 段）。关于维和行动车队保险问题，咨询委员会欢迎审计委员会的建议，特别是关于进行成本效益分析。并以此为基础决定备选风险投资方案的建议。

#### 采购与合同管理

116. 审计委员会报告谈到采购与合同管理问题（见 A/57/5，第二卷，第二章，第 117 至 139 段），并指认牵涉到采购道德守则的问题（同上，第 118 和 119 段）、维和行动采购干事培训不足（第 120 至 122 段）、特派团缺乏全面采购计划（第 123 至 127 段）、落实采购项目从开始至完成时间太长（第 128 至 131 段）、没有供应商业绩评估报告便续签合同（第 132 至 136 段）、对供应商的能力评价不当和在供应商登记以前便需要货物/服务（第 137 至 139 段）、以及培训主题和受训人员没有主次之分（第 140 至 143 段）。

117. 咨询委员会请审计委员会澄清道德守则问题和报告（第 118 和 119 段）提到的独立声明。审计员告诉咨询委员会，建议的目的是建立一个积极的问责措施框架，来补充和进一步加强关于利益冲突的现有规则和指导原则。咨询委员会注意到，审计委员会在其前一份报告中提出了类似意见。

118. 咨询委员会认为，审计委员会关于道德守则和所有涉及采购过程的工作人员发表独立声明的建议及时而且非常必要。委员会获悉，有些联合国前工作人员离职后，与一些承包商一道工作，而这些承包商的服务正是他们离职前参与采购的。委员会还提到它在上文第 114 段关于秘书处官员在联刚特派团机场服务合同方面潜在的利益冲突问题的意见。

119. 咨询委员会获悉，审计委员会打算更新审计手册，以考虑到七年前对该手册订正以来纳入审计活动的最佳做法包括道德问题。**委员会对此表示欢迎，也请秘书处对道德守则建议的执行情况作出后续。**在这方面，咨询委员会回顾，大会第 52/226 A 号决议第 28 段请秘书长就《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及《工作人员条例和细则》的可能修正提出建议，以处理潜在的利益冲突问题，比如联合国供应商聘用前联合国采购干事以及联合国采购部门聘用前供应商。

120. 咨询委员会指出，审计委员会的意见（同上，第 120 段）表明，采购培训没有得到应有的优先地位。例如，委员会获悉，波黑特派团在 2002 年 6 月 30 日终了期间受训的 279 名工作人员中，仅有一人接受了采购工作培训。**咨询委员会相信，执行采购司的培训方案将消除审计委员会指认的采购方面的缺陷。咨询委员会请审计委员会在全面审计联合国的培训方案时对此事作出后续。**审计员告诉咨询委员会，对本组织的所有培训活动正进行横向审计。**委员会对此表示欢迎。**

121. 审计委员指认波黑特派团在项目落实方面存在不少问题（见 A/57/5 第二卷，第二章，第 163 至 171 段），包括在为国家边防局采购巡逻艇、轿车和巴士以及执行一个残疾学生项目时的重大缺陷（第 169 段）。例如签订巡逻艇的采购合同花了将近一年时间（第 167 段）。

122. **如审计委员会报告所述（第 168 段），轿车采购花了十个月时间，但九个月之后使用者认为这些轿车不能令人满意。委员会注意到维和部打算对购置过程进行全面审查（见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171 段），请审计委员会对其报告所载的问题作出后续，并在下一个维和行动的审计报告中载入相关资料。**

### 旅行

123. 咨询委员会注意到，2003/04 期间公务旅行预算为 1 360 万美元（见 A/C.5/57/34/Rev.1 附件）。委员会注意到，在个别维和预算中，为 2003/04 期间增加公务旅行所需经费的理由往往不够充分，而且误导读者。例如，某一个特派团所需经费增加的原因是计划增加旅行，为巩固和平进程和培训增进工作人员的技术能力提供实质性的行政支助。（A/57/673，第 13 段）。而在另一个特派团，委员会注意到，拟议中的会议和研讨班旅行没有具体指明产出或预期成绩，似是关于管理人员更多旅行的应急计划。委员会从收到的详细资料中注意到，大量公务旅行资源被用于培训和管理。总体而言，委员会注意到，在特派团地区内有关特派团政治协商任务的旅行经费仅占所要求资源的一小部分。

124. **咨询委员会认为，没有足够理由证明，为“提高效率和效力”，必须进行管理和培训方面的旅行。这类旅行必须有一个具体的目的，在实现言明目标方面有一个可衡量的成果。此外，受训后的工作人员在执行任务时将不再需要太多监督，这样一来，高级官员为了监督而进行的旅行也减少。如委员会以前建议的那样（见 A/56/887，第 74 段），还可能通过增加技术利用以及培训特派团某些部门**

的培训员来减少旅行。例如，咨询委员会注意到，在收到的补充资料中，一些公务旅行被称为“熟悉情况”的旅行，即维持和平行动部官员为熟悉特派团的业务而进行的旅行。委员会建议研究一些替代方法，例如视像会议，来实现同一目的。

#### 银行费用

125. 2001/02 年列入杂项事务下的银行费用达到 520 万美元。预料 2003/04 年期间银行费用为 420 万美元。委员会认为应仔细监测这些大笔资源；如有可能应同金融机构协商，以降低银行费用；此外，委员会认为那些人数已减少的特派团业务量的相应减少（例如薪水和津贴的付款交易数量）应导致银行服务费用减少。

126. 委员会查询后得知秘书处将拟订一个银行议定书范本，使维持和平任务做法标准化，以便同联合国派驻维持和平特派团的地方的银行机构协商以降低银行费用。委员会欢迎这项发展，并要求一旦拟订好银行议定书范本，则将从使用它得到的经验应用于所有特派团和总部以外的办事处，不论是不是维持和平特派团。

#### 训练

127. 委员会注意到，概览报告所载关于 2003/04 年文职人员培训的概算 650 万美元（A/57/723，表 12 和 13）不包括与训练有关的旅费和用于训练用品和装备的款项。委员会指出，未清楚说明个别维持和平预算编列的训练概算，这是因为与训练有关的旅费和训练用品和装备的费用都划入各种杂项的预算项目下。委员会获悉 2003/04 年期间为拟议的文职人员请拨的训练资源总额按特派团开列的明细，这有别于 2002/03 年核可预算中列作训练资源以及在 2001/02 年中列作支出（见本报告附件一）。

128. 委员会注意到从秘书处收到的关于训练的资料有不一致之处。例如科索沃特派团，执行情况报告表示在 2001/02 年培训了 2 745 人（A/57/678，（英文本）第 11 页），提交咨询委员会的补充资料则显示在 2001/02 年只培训了 2 676 人。

129. 从文件提供的以及在听证中听到的资料，咨询委员会认为在一些特派团，个别工作人员可能参加了多种训练班，这与其当前或今后在维持和平特派团的责任领域可能无关。委员会要求将来准确统计以及记录与工作人员培训有关的费用；此外，人员培训是概算的重要部分，为训练请拨的一切资源应清楚而全面地列入预算的一个标题下，不能划入该提案的其他杂项预算项目下。

130. 在执行情况报告中提交咨询委员会的补充资料不仅应包括受训的工作人员人数和受训的类别；还应明确那些工作人员是否仍在该特派团，倘若不是，应指出已调往哪个特派团。此外，委员会回顾，就与执行任务有关的活动而言，必须能从业务观点提出费用超支的充分理由（见 A/56/887，第 19 段）。

131. 委员会重申它认为需要更好地规划人员的培训，培训方案所涵盖的题目应配合特派团任务的履行（见 A/56/887，第 74 段）。委员会已注意到偏好通信和信

息技术方面的培训的趋势，而显然忽视资产管理、人事、预算和财务事项等领域。委员会已就审计委员会关切有关人员在特派团清理结束方面技能差表示了意见（见下文第 139 段）。这个领域里的不一致显示出规划欠佳、监测不力和跟踪训练方案在处理特派团问题方面的效力不得其法。

132. 咨询委员会在其关于 2002/03 年支助账户预算的报告（A/56/941，第 30 段）中吁请秘书处拟订一套方法和监测系统，以评估在维持和平和有关领域培训的结果，以及酌情使它更能针对特定任务以提高其效力，这项工作的结果将列入关于 2003/04 年维持和平行动预算的呈件中，但是，尚未这样做。咨询委员会重申要求这样做。

133. 咨询委员会认为，受过训练的工作人员应尽量留在受训所事对象的特派团，如果调到其他特派团也应继续履行受过训练的职务。咨询委员会请审计委员会在履行其横向审计时顾及咨询委员会对这件事所表示的意见以及以前各段。

#### 杂项用品、服务和装备

134. 根据它收到的资料，委员会认为将许多项目的费用列入杂项用品、服务和装备项下是不对的。委员会认为在概算中应明确指认这些费用并就这些费用提出正当理由。委员会认为没有理由在一些特派团，将诸如口粮、训练、旅行、新闻费用、通信费用和空中业务燃料费归入杂项费用项下。此外，委员会注意到最初提供给它在这个项目下审议的数额后来往往更正，这表示这类支出缺乏适当的监测和记录。

135. 咨询委员会因此请秘书处审查关于编制杂项费用估计数以及将项目列入杂项费用项下的标准，以期在可行的范围内尽量减少一个明显的趋势，就是将这个项目用于未编列预算的费用，但未编列预算的费用其实应当在预算估计数中规划、披露并提出正当理由。此外，支出、“杂项用品、服务和装备”类别应保留给那些不能列入一般预算的支出类别，且在估计数中无法预料或规划费用的小项目。它不应供那些引起大笔支出的项目之用。

136. 回应咨询委员会上文表示的关切，咨询委员会被告知将更清楚地界定列入支出用途“其他杂项事务”项下的项目，并酌情归入设施和基本设施等其他支出用途类别。将在 2004/05 年预算期间审查将口粮列入这个类别的做法。此外，将对这个类别的名称进行审查。

#### 死亡和伤残福利

137. 咨询委员会从秘书长的报告（A/C.5/57/37，第 4 段）注意到，无论何时，只要会员国在提出索赔要求时提供完整的资料，现在差不多所有索赔要求都在大会规定的 90 天时限内处理。委员会还注意到索赔要求已不再有任何积压（A/C.5/56/41，第 10 段和 A/C.5/57/37，第 5 段）。

138. 大会将就死亡和伤残福利采取的行动载于这些报告（A/C.5/56/41，第11段和A/C.5/57/37，第6段）。由于上一段所载的理由，咨询委员会建议，今后关于死亡和伤残福利的资料列入关于维持和平行动的一般报告的概览中。

#### 外地特派团的清理结束

139. 委员会从审计委员会关于外地特派团的清理结束的审计结果和意见（见A/57/5，第二卷，第二章，第144至162段）得出结论如下：许多问题所以发生是因为缺少了编制预算、金融、会计、采购和盘存管理等技能。委员会强调在清理结束中的特派团凡拥有这些技能的工作人员应获得机会在其他特派团工作，只要那些特派团有此种职务待履行。咨询委员会注意到波黑特派团内有20个国际职员和12个当地职员已在2003年年初被调到其他特派团，现正在考虑将另外约40人调到其他特派团（同上，第152段）。

140. 咨询委员会在过去已对特派团清理结束程序中持续存在的弱点表示了意见，并指出从特派团任务结束到最后的执行情况报告提出之日这段期间很长（见例如A/56/887，第71和79段）。咨询委员会仍然关心的是尚未充分讨论关于秘书处处在处理在总部和在外地的清理结束及其他有关工作的能力方面的一切弱点。例如，咨询委员会被告知会在2003年咨询委员会审查维持和平事项之前印发关于特派团清理结束的标准作业程序，但是关于特派团清理结束的准则迄今仍未颁布。委员会注意到在波黑特派团的清理结束方面已有改进，但它不完全信服有关方面维持在特派团清理结束方面拥有适当资格和经验的人员的名册，以便联合国可求助于他们的专长和经验。咨询委员会建议秘书长提出创新的建议，说明如何利用和保留在审计委员会着重指出、上文也提及的那些领域的维持和平行动人员。

141. 委员会得到以下的澄清：波黑特派团当地工作人员的身份在他们被调往其他特派团之前就改为国际征聘工作人员。在这种情况下，委员会指出这是国际工作人员的调动而非当地工作人员的调动。委员会强调，为维持和平行动工作的期间有限的合同任用绝对不应引起期望联合国在任何时候有义务向特派团任用人员提供终身任用。

#### 安全

142. 关于维持和平行动的资源，委员会获悉2001/02年期间的支出，总额3350万美元，以及2003/04年预测需要经费3270万美元（按特派团开列的详细情况，见本报告附件二）。

## 附件一

## 按维持和平部分和财政期间开列的训练资源

(千美元)

类	联格 观察团	科索沃 特派团	联塞 部队 <sup>a</sup>	观察员 部队	联黎 部队	伊科 观察团	东帝汶 支助团 <sup>b</sup>	西撒 特派团	联塞 特派团	联刚观 察团 <sup>c</sup>	埃厄特 派团 <sup>d</sup>	波黑 特派团	联合国 后勤基地	支助 帐户 <sup>e</sup>	共计
<b>1. 2001年7月1日至2002年6月30日的支出</b>															
顾问	-	-	-	-	-	-	-	-	-	-	-	257.5	-	110.5	368.0
公务旅行	104.1	156.1	47.4	74.8	12.9	60.8	177.0	113.0	295.9	476.6	231.3	29.3	5.8	557.8	2 342.6
杂项事务	47.6	285.0	31.9	29.0	351.2	30.0	105.8	101.5	81.0	51.4	40.9	-	120.7	215.4	1 491.4
<b>第1项共计</b>	<b>151.7</b>	<b>441.1</b>	<b>79.3</b>	<b>103.8</b>	<b>364.1</b>	<b>90.6</b>	<b>282.8</b>	<b>214.5</b>	<b>376.9</b>	<b>528.0</b>	<b>272.2</b>	<b>288.8</b>	<b>126.5</b>	<b>883.7</b>	<b>4 202.0</b>
受训职员人数	45	2 676	49	166	136	33	2 879	40	63	145	69	279	155	-	6 535
<b>2. 2002年7月1日至2003年6月30日核定资源</b>															
顾问	-	-	-	-	-	-	-	-	-	-	-	95.0	-	519.0	614.0
公务旅行	288.5	155.2	-	107.4	96.3	44.7	65.0	68.7	254.5	502.1	262.3	-	-	1 916.5	3 761.2
信息技术	-	-	-	-	-	-	-	-	-	-	-	-	-	30.0	30.0
杂项事务	80.5	418.3	82.4	41.6	266.6	117.1	209.9	43.0	68.1	249.7	131.1	10.0	391.2	470.0	2 579.5
<b>第1项共计</b>	<b>369.0</b>	<b>573.5</b>	<b>82.4</b>	<b>149.0</b>	<b>362.9</b>	<b>161.8</b>	<b>274.9</b>	<b>111.7</b>	<b>322.6</b>	<b>751.8</b>	<b>393.4</b>	<b>105.0</b>	<b>391.2</b>	<b>2 935.5</b>	<b>6 984.7</b>
待培训的职员人数	145	1 331	63	105	143	26	192	19	45	94	57	161	107	-	2 488
<b>3. 2003年7月1日至2004年6月30日估计数</b>															
顾问	-	-	-	-	-	-	-	-	-	-	-	-	-	243.0	243.0
一般临时助理人员	-	-	-	-	-	-	-	-	-	-	-	-	-	10.0	10.0
公务旅行	253.9	144.9	80.5	139.8	156.4	62.0	129.5	89.0	741.8	346.6	317.0	-	8.0	2 250.5	4 719.9
杂项事务	153.1	396.0	81.2	134.8	277.7	72.7	150.0	55.8	-	273.2	234.0	-	388.0	1 513.0	3 729.5
<b>第2项共计</b>	<b>407.0</b>	<b>540.9</b>	<b>161.7</b>	<b>274.6</b>	<b>434.1</b>	<b>134.7</b>	<b>279.5</b>	<b>144.8</b>	<b>741.8</b>	<b>619.8</b>	<b>551.0</b>	<b>-</b>	<b>396.0</b>	<b>4 016.5</b>	<b>8 702.4</b>
待培训的职员人数	191	524	116	128	371	32	159	32	120	651	307	-	216	-	2 847

<sup>a</sup> 2002/03年的旅费列在杂项事务下。

<sup>b</sup> 2001/02年的工作人员人数包括特派团内培训工作人员。

<sup>c</sup> 2001/02年期间杂项事务支出列在公务旅行之下。2003/04年，杂项事务估计数列在公务旅行之下。

<sup>d</sup> 2003/04年期间，包括将接受办公室自动化、语文等训练的200名本国职员。

<sup>e</sup> 目前没有关于已受训的军事人员和文职人员人数的资料。2001/02年期间公务旅行的支出列在杂项事务之下，在划掉原来的，改为新一类结构时，不经意地将其忽略了。

## 附件二

### 按维持和平行动开列特派团安全资源摘要

(千美元)

类	联格 观察团	科索沃 特派团	联塞 部队	观察员 部队	联黎 部队	伊科 观察团	东帝汶 文助团	西撒 特派团	联塞 特派团	联刚 观察团	埃厄 特派团	波黑 特派团	联合国 后勤基地	共计
<b>1. 2001年7月1日至2002年6月30日的支出</b>														
国际职员	2 489.4	4 575.6	-	-	117.4	98.0	4 557.4	-	373.6	2 897.5	108.4	2 661.0	-	17 878.3
本国职员	494.3	4 961.3	-	-	-	185.0	554.4	-	-	191.4	27.6	1 846.0	24.1	8 284.1
设施和基本设施	129.2	116.9	68.2	20.0	14.2	15.0	81.8	-	-	-	77.2	190.1	-	712.6
地面运输	-	76.1	-	21.0	3.6	332.0	-	-	-	13.2	612.7	717.0	-	1 775.6
杂项用品、事务和设备	72.8	619.7	25.2	26.0	3.0	8.0	212.5	-	168.9	2 408.2	1 200.0	74.7	20.0	4 839.0
<b>第 1 项共计</b>	<b>3 185.7</b>	<b>10 349.6</b>	<b>93.4</b>	<b>67.0</b>	<b>138.2</b>	<b>638.0</b>	<b>5 406.1</b>	<b>-</b>	<b>542.5</b>	<b>5 510.3</b>	<b>2 025.9</b>	<b>5 488.8</b>	<b>44.1</b>	<b>33 489.6</b>
<b>2. 2003年7月1日至2004年6月30日所需经费</b>														
国际职员	2 952.2	3 026.7	80.2	-	117.0	174.2	3 465.6	-	500.0	6 212.4	216.0	-	50.0	16 744.3
本国职员	494.3	2 794.5	-	-	18.0	183.7	507.0	-	-	593.7	24.9	-	24.1	4 616.1
设施和基本设施	131.4	2 842.7	153.5	369.0	36.0	9.0	-	-	-	-585.7	51.2	-	210.0	4 178.5
地面运输	-	96.6	-	131.0	6.0	-	-	-	-	-	516.3	-	50.0	749.9
杂项用品、事务和设备	72.9	3 557.2	79.0	90.0	20.7	85.0	80.6	-	240.0	952.0	1 200.0	-	-	6 377.4
<b>第 2 项共计</b>	<b>3 650.8</b>	<b>12 317.7</b>	<b>312.7</b>	<b>590.0</b>	<b>197.7</b>	<b>451.9</b>	<b>4 053.2</b>	<b>-</b>	<b>740.0</b>	<b>8 343.8</b>	<b>2 008.4</b>	<b>-</b>	<b>334.1</b>	<b>32 666.2</b>